**新西兰个人旅游签证**

**受理范围：**1、常住地、工作地为上海、浙江、江苏、安徽、福建、湖南、湖北、江西、广东、广西、海南；

2、由于体检原因，不接受80周岁及以上者的预订；

3、不接受拥有仍在有效期内的APEC卡的持有者预订；

**办理周期：**预计收齐资料后 **15-20** 个工作日

**签证信息：**面试或电话: 抽查  最多可停留天数、签证有效期、入境次数:根据行程，由领馆签发为准

|  |  |  |
| --- | --- | --- |
| **资料类别** | **资料名称** | **资料要求** |
| **表格** | 个人信息表 | 真实完整填表（出行时间真实，填写的联系电话需保持畅通），并由本人中文签字 |
| **身份证明** | 因私护照（原件及护照首页彩色复印件） | 护照有效期离出发日期应至少还有6个月；护照内应至少有2页完整的空白签证页，不包含备注页；如是旧版护照，护照尾页签名处须签名；若旧护照遗失，请提供遗失证明。 |
| 照片 | 近6个月内的2寸(3.5cmx4.5cm)白底彩照2张（露耳不露齿） |
| 户口本（复印件） | 户口本整本彩色复印；如是集体户口，提供集体户口首页和本人页复印件；若遗失，请提供遗失证明 |
| 身份证（复印件） | 身份证正反面彩色复印件，16周岁以下如没有，可不提供 |
| 婚姻证明（复印件） | 如已婚，请提供结婚证彩色复印件； 如离异，请提供离婚证复印件 ；若遗失，请提供遗失证明 |
| 出生证明（复印件） | 出生证明彩色复印件，未成年人18岁以下学生和儿童需出具**中英文亲属关系公证书并认证原件** |
| **工作证明** | 在职证明（英文原件） | 由雇主出具的证明信，需使用公司正式的信头纸并加盖公章，签字，并明确日期及以下信息：任职公司的地址、电话及传真号码，任职公司签字人的姓名和职务，申请人姓名、职务、收入及工作年限，准假证明；同时提供公司营业执照彩色复印件或者组织机构代码证彩色副本复印件（复印件上盖任职公司红章）有名片的可提供一张 |
| 退休证明（复印件） | 若申请人退休，需提供退休证彩色复印件或退休证明等，并同时提供养老金或其他固定收入证明 |
| 在读证明（英文原件） | 未成年人18岁以下学生，需提供学生证及学校出具的证明信原件,包含以下信息：学校的详细地址及电话号码、准假证明、批准人的姓名及职位一份 |
| **企业法人** | 需额外提供的材料 | 如您为公司法人/私营业主，请提供以下材料： 1、验资报告复印件； 2、情况说明（说明业务范围及员工人数）； 3、近期企业收入所得税税单； 4、近期企业银行对账单（需显示每日交易内容）。 |
| **资产证明** | 房产证/汽车行驶证 | 如有可提供房产证或购房发票、汽车行驶证或机动车登记证（彩色复印件） |
| 存款证明 | 银行开具的至少5万元/人的定期存款证明原件（建议提供至少有3个月存入期的存款，对办签有利），需冻结到归国后； |
| 理财产品（原件） | 理财产品或股票交割单原件需加盖证券公司章或银行公章 |
| **行程证明** | 行程单（英文） | 能够清晰展示旅行计划的文件（交通方式 预订、行程单等）。 |
| 全程交通英文预订单 | 注意：需为确认的往返程机票。机票应在签证签发之后出票付款！ |
| 全程酒店英文预订单 | 涵盖全部旅途的住宿证明。 |
| **其他情况** | **同行关系证明（18周岁以下者提供）** | 1、出生证明复印件或能直接体现与父母关系的户口簿整本复印件或中英文亲属关系公证书； 2、如与父母一方一同申请签证，另提供不申请签证（包含自备签证与免签）一方亲笔签名的英文同意信原件及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如父母均不出行，另提供不出行双方亲笔签名的英文委托书及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1）出生证明上的所有信息须完整且为打印版本； 2）出生证明中如有手工填写的信息（包括姓名），需在手工填写的地方加盖医院公章；如所有信息均为手工填写的，必须保持笔迹一致，否则需在姓名的地方加盖医院公章； 3）如出生证明与护照姓名不一致，提供能体现与父母关系的户口簿复印件或亲属关系公证书复印件及英文情况说明； 4）亲属关系公证书申请人必须为儿童本人。   |
| 未就业成年人 | 已婚者：配偶的在职和收入证明单身／离异／丧偶：其他固定收入证明 |